

东 北 大 学 文 件

东大校字〔2020〕71号

关于印发《暑假期间校园新冠肺炎疫情防控 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部门：

现将《暑假期间校园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学习，遵照执行。

东北大学

2020年7月21日

暑假期间校园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方案

为持续巩固疫情防控工作成效，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要求，保障暑假期间校园稳定和师生身体健康，根据教育部《关于做好2020年暑期及秋季开学期间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教电〔2020〕273号）及辽宁省《校园疫情常态化防控措施20条》（辽疫防经发总指〔2020〕12号）等文件精神，特制定本方案。

一、严格校园疫情防控

（一）完善校园防控体系

1. 坚持健康信息上报

假期期间，全体师生要做好自身健康监测，继续落实“日报告”“零报告”有关要求，每日通过“健康信息系统”如实填报健康状况及行程轨迹（每日可多次上报，一旦健康或位置信息有变化，须及时更新上报）。其中，已返校学生还须严格执行晨午晚检健康管理制度，于每日7点至9点、12点至14点、19点至21点三个时间段填报健康信息，如有健康异常状况，立即向辅导员报告，不得自行处置。

2. 加强应急值班值守

提高站位，充分认识到疫情常态化防控背景下暑期应急值班值守工作对于防范危机风险、妥善应对紧急情况的重要意义。细化工作标准，严格落实值班责任制，每天1名校领导在岗带班，总值班人员24小时在岗值班，各部门安排好假期值班。完善应

急预案及突发情况信息报告流程，遇突发事件按程序及时处置上报。

（二）实施校园封闭管理

1. 严把校门关口

暑假期间，南湖校区开放北门、南门及西门机动车通道和行人通道，小北门仅开放行人通道；浑南校区开放东门机动车道和行人通道，大西门仅开放行人通道；沈河校区开放北门机动车道和行人通道。其他入校通道封闭。

安保部门要严把“入口关”，加强对人员及车辆进出校门管控，严格实行入校人员戴口罩、测体温、扫码进入，无关人员及车辆一律不得入内，筑牢抗击疫情第一道防线。

2. 严格人员管控

校内住宿学生无特殊情况原则上不允许离开校园。确有需要出入校园的，须履行出校、入校审批程序，返校时扫码进入校园。未经批准擅自离校，不允许再次进入校园，并按有关规定予以处理。假期到校工作的教职员工应简化校内外行动轨迹，尽量实行“两点一线”上下班模式。校外人员进入校园，须由对接部门履行相关审批程序。

3. 严抓宿舍管理

学生宿舍实行封闭管理，宿舍门厅 24 小时值守。严格进出管理，师生接受体温检测、扫码通过后方可进入，无关人员一律不得入内。宿舍楼长协助指导学生落实寝室消毒通风工作。住宿

学生按要求自觉自行做好宿舍卫生清洁。

（三）加强后勤服务保障

1. 餐饮服务

开餐食堂：南湖校区二食堂一楼、学生城食堂一楼、浑南校区食堂一楼；

开餐时间：早餐 7：00-8：30，午餐 11：00-13：00，晚餐 16：30-21：00，18：00 后仅在浑南食堂和学生城食堂供应饺子、面条；

防控管理：为防聚集，食堂不提供公用餐具，只供应饺子、面条及多种盒饭套餐等；设立出入口，单向流动，学生佩戴口罩、扫码、测量体温后进入；按地面引导线位置有序排队，间隔取餐，不鼓励堂食，如需在食堂就餐要求一人一桌、同向而坐、保持间隔 1.5 米，座位坐满后不允许堂食。

2. 洗浴服务

洗浴依然实行预约制，通过“洗浴预约平台”进行预约，实现分时、错峰洗浴。后勤部门要对入场人员进行身份验证及体温检测，严格落实浴池通风消毒制度，做好防控工作。

3. 其他商贸服务

各校区后勤保障部门应结合留校师生人数及实际需求，确保暑期校园生活必需品准备充分、供应充足，有效落实超市、快递投寄、理发等必要的后勤保障服务。同时，严格做好常态化防控措施，保障服务有序、管理到位、安全可控。

（四）做好公共场所管控

1. 有序开放部分场馆

两校区所有实验场馆正常开放。南湖校区关闭逸夫教学楼、何世礼教学馆、机电学馆、大成教学馆、图书馆，浑南校区关闭一号教学楼、图书馆，其他学馆及办公场所正常开放。体育场馆中，南湖校区开放刘长春体育馆、羽乒馆、五五体育场和二舍篮排球场；浑南校区开放风雨操场和田径场。师生可通过“一网通办”预约平台预约使用体育场馆和设施。前往公共场馆的师生，应严格落实场馆防控规定。

2. 抓实公共区域卫生工作

假期期间，校园环境卫生整治应坚持“标准不降、力度不减”，全方位改善学校环境卫生条件，加强教室、宿舍、食堂、商业服务网点、运动场馆、图书馆、厕所、实验室等重点区域和场所的环境卫生清洁及消毒工作，做到日常通风换气、保持室内空气流通。

二、做好防疫及安全指导

（一）加强留校学生健康教育

学生管理部门及各学院要摸清留校学生底数、生源地、目前健康状况，增进留校学生关心关怀，通过走访慰问、微信沟通、电话访问等方式开展健康宣传教育，引导学生注重个人卫生、保持寝室整洁、积极参加锻炼。同时，关注留校学生心理状态，加强心理健康教育，及时提供必要的心理咨询服务。

（二）加强校外师生家庭教育

加强家校联动防控，充分利用新媒体矩阵，通过互联网、两微一端等多种方式，做好疫情防护知识解读及普及，宣传倡导规范作息、合理膳食，加强良好的行为养成教育，提高免疫力、防控意识及自我保护能力。同时，要多措并举开展防疫、交通安全等主题教育，提高学生安全意识与能力，确保暑期安全。

三、严格落实校外人员防控措施

假期校外师生要减少不必要的外出，原则上不得前往国外和国内中高风险地区，不得跨省旅行；不参加非必要的外出旅行和会议、活动，主动远离人员密集场所；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做好个人防护。

（一）校外学生确需离开居住地，除按属地要求落实相关防控措施外，还应遵守以下学校规定：前往居住地所在省份其他地区的，须向辅导员报告；前往其他省份，或前往任何地区参加实习、实训、竞赛、会议、科研或联合培养等事宜的，须履行审批程序，经所在学院批准后方可外出。未接到返校通知的学生一律不准返校。违反以上要求的，按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二）教职工假期期间确需离沈的，须及时向所在部门请假。外地返沈的，须第一时间向所在部门报告，其中，自辽宁省外返沈的，须接受核酸检测且结果为阴性，或居家隔离 14 天且身体无异常，方可进入校园；疫情中高风险地区返沈的，须纳入社区

网格化管控范围，主动向所在社区进行报告，按照社区要求执行医学隔离观察和医学检测。沈阳以外的教职工离开所在居住地的，要及时向所在部门报告。如有行程轨迹变动，应在“健康信息上报”系统中如实填报。

四、有关要求

（一）高度重视，强化责任。各部门要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和政治站位，充分认识到疫情防控常态化背景下校园暑期防控的重要性和必要性，要坚决克服麻痹思想和松劲心态，严格落实二级部门防控主体责任，抓紧抓细各项防控举措，重点做好上报健康信息、把握师生暑期行程状态、居家防疫教育以及校园安全等工作，确保暑假期间校园稳定、校内外师生身体健康。

（二）严格管理，安全第一。暑假期间，要严格落实《关于做好暑假期间安全工作的通知》（东大校字〔2020〕70号）要求，利用假期空档，全面开展安全检查、排查安全隐患，加强危化品、实验室、食品、消防、饮用水等安全专项管理。要着重加强疫情防疫、防溺水、防中暑、防雷击、交通安全等方面的安全指导。要充分利用大数据等信息技术手段，全面把握本部门师生健康状况及行程动态，遇紧急及特殊情况及时报告。

（三）提早谋划，做好开学准备。学校将加强形势预研，根据疫情变化、防控政策的调整以及学校实际情况，科学合理制定秋季学期开学方案。各有关部门应主动思考、统筹考虑，按照学

校各项工作归口管理的职责分工制定专项开学方案，在假期充分做好开学准备。